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8144 债券简称：利民转债
- 2、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8.35 元/股
-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8.10 元/股
-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5 年 5 月 28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了 98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利民转债，债券代码：128144）并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上市。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 = P0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 = (P0 + A \times k) / (1 + 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 = (P0 + A \times k) / (1 + n + k)$

派送现金股利： $P1 = P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 = (P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利民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利民转债”转股价格为 8.35 元/股，按照公式 $P1=P0-D$ ， $P1=8.35-0.25=8.10$ ，即调整后转股价格为 8.1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5 年 5 月 28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利民转债”转股期的起止日期：2021 年 9 月 6 日至 2027 年 2 月 28 日，请各位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05 月 21 日